



CPM1044789

100035

北京市西城区桦皮厂胡同2号国际商会大厦16层
中国专利代理(香港)有限公司
朱美红 杨楷

发文日:

2010年11月26日



2RN



申请号: 201010548576.3

发文序号: 2010112300136760

专利申请受理通知书

根据专利法第28条及其实施细则第38条、第39条的规定,申请人提出的专利申请已由国家知识产权局受理。现将确定的申请号、申请日、申请人和发明创造名称通知如下:

申请号: 201010548576.3

申请日: 2010年11月15日

申请人: 齐原正

发明创造名称: 混凝土浇注用模板

经核实,国家知识产权局确认收到文件如下:

- 发明专利请求书 1份 3页; 说明书摘要 1份 1页;
- 摘要附图 1份 1页; 权利要求书 1份 2页 5项;
- 说明书 1份 18页; 说明书附图 1份 10页;
- 原文 1份 1页; 实质审查请求书 1份 1页;

提示:

1. 申请人收到专利申请受理通知书之后,认为其记载的内容与申请人所提交的相应内容不一致时,可以向国家知识产权局请求更正。
2. 申请人收到专利申请受理通知书之后,再向国家知识产权局办理各种手续时,均应当准确、清晰地写明申请号。

审查员: 肖萌

审查部门: 专利局初审及流程管理部

联系电话:



200101 纸件申请,回函请寄:100088 北京市海淀区蓟门桥西土城路6号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受理处收
2010.2 电子申请,应当通过电子专利申请系统以电子文件形式提交相关文件。除另有规定外,以纸件等其他形式提交的文件视为未提交。